

## 二十世紀中國大陸宋人小說研究綜論

陳友冰\*

〈目次〉

- |               |             |
|---------------|-------------|
| 一、宋人小說的文獻資料整理 | 4. 宋代小說理論研究 |
| 二、宋人小說總論      | 三、宋人小說分類研究  |
| 1. 總體特徵和歷史演進  | 1. 話本小說研究   |
| 2. 宋代小說分期研究   | 2. 文言小說研究   |
| 3. 宋代小說史編寫    |             |

中國大陸的宋代小說研究，比起宋文、宋詩和宋詞研究，是個較為年輕的領域，從1912年王國維的《宋元戲曲史》和魯迅的《古小說鉅沉序》算起，至今也不過八十多年歷史。但這八十多年來，尤其是進入改革開放新時期的近二十多年來，宋代小說研究從起步到成長壯大，確實取得了舉世矚目的成績，其步伐之快，甚至趕上和超過了宋文研究。尤其是在宋人小說的考證，資料輯佚、辨偽，各類宋人小說集的整理校勘、出版方面，成績最著。在文本研究方面，新時期的研究者更注意宏觀的考察，諸如：宋人小說繁榮的原因；宋人小說的源頭與流變；宋人小說的發展和分期，乃至宋人小說理論研究和各種宋人小說史都紛紛面世另外在作家作品研究方面，除了話本小說研究在繼續深入外，過去較少涉及的志怪、神魔、筆記、公案等類別小說研究也已展開，有的已開始向縱深推進。在研究方法上，更關注宋人小說一些獨有的特色，如“由

\* 中國安徽省社會科學院海峽兩岸唐宋文學研究中心主任

實入虛”表現手段、話本小說的內部結構、“說話”的表達方式、表演技巧等等，也更注意文化學、民俗學方面的考察，出現了一批影響較大的資料集和專著，如程毅中的《宋元小說研究》（江蘇古籍出版社1998），李劍國的《宋代志怪傳奇敘錄》，江蘇社會科學院明清小說研究中心《中國通俗小說總目提要》（中國文聯出版公司1990）等。下面加以具體述論：

## 一、宋人小說的文獻資料整理

這是新時期宋人小說研究中成果最為豐碩的一個領域，表現在古籍重印，標點校勘、分類整理出版，辭典編寫和目錄索引等工具書出版等方面。

### 古籍重刊

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於1984年重刊了上海進步書局印行的《筆記小說大觀》，其中第一冊至第十冊收錄宋代樂史《廣卓異記》、張齊賢《洛陽縉紳舊聞記》等宋人筆記69種。上海書店1983年影印出版江畚經編輯的《歷代小說筆記選》，其中宋人筆記輯為兩冊，共選收自孫光憲《北夢瑣言》至吳自牧《夢粱錄》的宋人筆記五十七種。上海書店1990年又據涵芬樓本重刊了《宋人小說》，分為《仇池筆記》、《東坡志林》、《邵氏聞見錄》、《齊東野語》等16個單行本。上海文藝出版社1990年影印出版了桃源居士編的上海掃葉山房的石印本《宋人小說》。北京中國書店1985年影印出版了清人余叟編的《宋人小說類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影印了《四庫筆記小說叢書》，其中有宋代筆記小說《仇池筆記》、《冷齋夜話》《春渚紀聞》等41種。中華書局也影印了《古本小說集成》。

## 整理輯佚校勘

中華書局在八十年代陸續出版了一套《唐宋史料筆記叢刊》，其中有《玉壺清話》、《湘山野錄續錄》等三十多種。這套叢書皆選擇善本，並以多種版本參校，書前皆有說明，介紹該書作者、主要內容、藝術、史料價值以及該書版本流傳情況。校刊記，有點校，每篇之後附校勘記。李劍國的《宋代志怪傳奇叙錄》(南開大學出版社1997)是一部研究宋人志怪傳奇小說的專著，所叙者包括兩宋傳奇文和志怪傳奇小說集。該書最大限度地搜集占有種種原始文獻資料，並在此基礎上嚴密地進行考証、輯佚、辨偽、校勘，每種作品之作者、著錄、版本、篇目皆有詳細考辨，對其主要內容、藝術水準、源流影響亦加評論介紹。書中的“前言”對兩宋文言小說的思想內容、文學價值、藝術成就及缺陷、文學史地位有個總體評估。江蘇社會科學院明清小說研究中心《中國通俗小說總目提要》(中國文聯出版公司1990)收錄包括宋人話本在內的通俗小說1100多種，並寫有詳細提要，對不同版本也記錄了異同和收藏處，是目前所見較為完備的一種。

另外還有一些輯佚、辨偽、校勘的論文，如程毅中《〈麗情集〉考》(《文史》第11輯1981.3)從《類說》、《紺珠集》、《綠窗新話》等書選錄《麗情集》佚文近四十則，考輯了其篇目、本事、作者及出處等。其《宋人傳奇拾零》(《文學遺產》1995.1)考述了殘存的《愛愛》、《芙蓉城傳》、《王魁傳》三種作品的作者及通過不同體裁的傳播源流。李劍國《〈青瑣高議〉考疑》(《南開學報》1989.6)一是從《宋史 職官志》及人物傳記着手，鉤沉索隱，辨明該書卷首所署之“資政殿大學士孫副樞序”一語中之孫副樞乃孫沔，“副樞”是其官名，解決了自《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以來所形成的歷史疑案，進而澄清了《青瑣高議》的成書年代及作者劉斧的身世和題署不合常例的原因；二是指出該序既非“坊賈所為”，該書也非“里巷俗書”，實為劉干謁之作；三是從文獻類比中得出其書散佚頗多的結論，糾正了《四庫全書總目》以為該書保存完整的謬誤；四是指出《青瑣高議》與《青瑣摭遺》原本二書，澄清了魯迅先生懷疑後者為前者別集的看法。其《〈夷堅志〉成書考》(《天津師範大學學

報》1991.3)則對《夷堅志》各集成書年代及寫作過程作了考証和分析。其他如楊緒容《包拯斷案本事考》(《復旦學報》2001.2)針對學界誤以為包拯審案流傳後世僅一件或幾件的看法,從繁複的文獻中考索了其斷案之例十三則。張祝平《范成大〈俠婦人〉故事原貌及其流變考》(《文學遺產》1997.4)從版本對比中恢復了洪邁編寫《俠婦人》的最初面貌。李裕民《〈夷堅志〉補遺三十則》(《文獻》1990.4)從《苕溪漁隱叢話》、《歲時廣記》、《竹莊詩話》等書輯得佚文三十則。趙維國《〈永樂大典〉所存宋人劉斧小說集佚文輯考》(《文獻》2001.2)輯得《青瑣高議》佚文一則,《摭遺》佚文五則,《翰府名談》佚文一則。另外戴不凡《小說聞見錄》(浙江出版社1980)也提供了一些新發現的作品和版本。

#### 辭典、目錄索引工具書

袁行霈、侯忠義《中國文言小說書目》(北京大學出版社1981)其中第三編為宋遼金部分。侯忠義《中國文言小說參考資料》(北京大學出版社1985),其中收錄宋人小說46種,後附論文索引。每種注明書名、版本情況、作者簡介,體例仿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亦與《中國文言小說書目》相似。澳大利亞華裔學者柳存仁《倫敦所見中國小說書目提要》記錄了流失在海外的中國小說130多種,並寫有提要。日人冢秀高《增補中國通俗小說書目》也收錄了許多國內未見之作品或版本。詞典類有劉世德、程毅中等主編的《中國古代小說百科全書》(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3),侯忠義、黃霖等主編《中國歷代小說辭典》(雲南出版社1993),劉葉秋、朱一玄等主編的《中國古典小說大辭典》(河北人民出版社1998)等。遼寧教育出版社1992年出版的《古代小說評介叢書》選收了九十年代之前的古代小說研究評介論文。

## 二、宋人小說總論

### 1. 總體特徵和歷史演進

#### 宋代小說繁榮原因

張祝平《以雅入俗：宋代小說的繁榮和普及》(《雲夢學刊》2003.4)認為宋代小說比唐代小說更為普及與繁榮具體表現在這樣幾個方面：其一是小說贏得了上至皇帝下至百姓的喜好!有了更廣泛的讀者和聽眾群；其二，小說的作者也由文士向俚儒野老擴展創作隊伍日益壯大；其三，宋代小說的內容和形式也日漸趨俗，題材更加廣，雅俗共融”；其四，小說數量也大大增加。產生上述繁榮局面的原因是：宋代統治者對小說的喜好和有利於小說發展的文化政策；崇儒兼容佛道的宗教政策給小說的普及和繁榮提供了寬松的政治和文化環境)；宋代小說入史之舉和私史編撰之風的盛行，使小說創作者能實現其人生價值，促進了以史為楷模的小說的大量創作與繁榮；宋代印刷術的革新及印刷業的發展又給宋代小說的廣泛傳播普及繁榮並實現其經濟價值帶來了必要的物質條件和物質保證。楊冉、孟雪《宋代話本在中國文學史上的特殊地位》(《曲靖師院學報》1996.3)分析了話本小說在宋代繁榮的三個原因：“首先是自宋太祖開始推行的“重文輕武”政策，擴大科舉取士，天下讀書人急劇增多；其次是活字印刷術的發明和運用，書肆活躍，文化流通迅速而又廣泛，促進了社會文化的普及；再次是都市空前繁榮，商旅暢通，市民人數大大超過前代”，再加上許多“勾欄瓦肆”、“書會”的出現，都為話本小說的繁榮提供了腳本、舞台和觀眾。胡語才則從文化學出發，專門探討市民及瓦舍勾欄對話本小說繁榮所起的作用。作者指出：我國古代小說發展到宋代，發生了重要的變化，一種以白話為基本特徵的小說大量產生。宋前小說如魏晉南北朝之志怪小說，唐之傳奇小說多用文言，亦且較多掌握在文人手中。至宋代，以志怪為主體的文言小說創作日益消失，而所謂“市人小說”却迅速發展起來。排斥俚鄙的文學傳統不能成

爲這一現象產生的原因，這一現象的產生應歸結於兩宋社會生活習俗的變化，特別是瓦舍勾欄的出現，直接爲“市人小說”的大批出現提供了可能。<sup>1)</sup> 祝尚書《科名前定：宋代科舉制度下的社會心態——兼論對宋人志怪小說創作的影響》（《文史哲》2004.2）探討了宋代科舉制度對宋人志怪創作的影響。文章認爲：在宋代競爭得近乎殘酷的科舉考試中，士子乃至整個社會的心態是個值得關注的問題。科舉束縛天下英俊，使之歸於一途，使舉國沉溺於時文，使士子除科名外，對其他則“集體冷漠”；科舉制度的嚴密和完善，使任何哪一個人人都無法直接決定士子的命運。於是，“科名前定論”產生了，科名主於“神”，甚至連考題都主於“神”；在此前提下，士子心態發生了重大變化，他們乞神、求巫、乞“先師”；這種科名前定的思想也深深影響着宋人志怪小說的創作。就“前定論”志怪小說的類型來看，以“夢”與“神”通者爲最多，其次是“勸善”。“以‘科名前定論’爲主題的宋人志怪小說一般篇幅不大，敘事簡潔傳神，其思想內容及藝術成就，尚待作進一步的專門研究。總的說來，它折射了宋代科舉制度的方方面面，真實地反映了宋代科舉制度下的社會心態。應特別引起我們注意的是，宋代科舉不僅大大刺激了小說的創作（如以士子赴舉爲題材的作品占了很大比重），而且促進了志怪小說創作的轉型：小說家由唐以前熱衷於搜奇獵異，描寫山精水怪，轉而追蹤社會熱點問題。這是值得注意和肯定的。胡語方《瓦市勾欄與市人小說》（《零陵師專學報》2002.2）則強調宋代社會生活習俗的變化，特別是瓦舍勾欄在宋人小說繁榮中的作用。文章論述了兩宋瓦舍勾欄的具體情況以及其中從事說唱文學的情形：北宋開封瓦舍大內東角樓最爲集中，其他如曹門外、保康、舊封丘門、大內西等均有大型瓦舍，南宋臨安的瓦舍又大大勝過東京。腰棚（觀衆席），四周欄杆圈圍。凡瓦舍中皆有勾欄，少者一兩座，多者十余座。勾欄之間又有分工，有的專說史書，也有藝壇名流專包一座勾欄作場，它是宋代文化生活的一個縮影。活躍於瓦舍勾欄的藝人大致可分爲三大類：達官巨室的家內藝人；隸屬於教坊、雲韶部、鈞容直等機構的官府藝人；此外就是民間藝人。瓦舍勾欄是社會生活作用於小說創作與接受的中

1) 《瓦舍勾欄與市人小說》，《零陵師專學報》2002。

間環節，瓦舍勾欄的運作狀況直接影響着當時小說的發展方向。整個社會商業化的趨勢不可避免地影響了小說創作本身，“說話”人爲了贏得受衆，考慮更多地是如何迎合受衆的趣味，而決不是小說作爲文學的責任。這種功利的驅使使得小說的發展由雅而俗，一方面，小說的題材轉而爲“市井細民”，表現手法也平實易懂，所用的語體也變得貼近平民，呈現了通俗化的發展趨勢。另一方面，過於追逐受衆也是“說話”人走入“媚俗”的誤區，導致了小說的芙蓉與惡俗，在一定程度上標示着小說作爲文學的墮落。

#### 宋人小說歷史地位

丁峰山認爲必需重估，因爲宋代小說在中國小說發展史上的歷史地位和文學價值長期處於尊唐抑宋的不公平評判話語系統中。他在《宋代小說在中國小說史上歷史地位的重新估價》（《福建師大學報》2003.6）一文中從古代主要小說類型的題材、藝術風格、創作主旨等內部要素的演進過程和概念、理論、作品整理等外部因素的運動軌迹切入，綜合分析討論了宋代小說在古代小說領域的獨特貢獻和對後世產生的巨大影響，從而認爲宋代小說在中國小說史上的地位和價值不低於甚至高於唐代，應該對尊唐抑宋的結論重新檢討和估價。文章指出宋人小說特有價值與意義在於：首先在題材上，宋傳奇是歷史題材與現實題材並重。唐傳奇幾乎沒有一篇歷史傳奇，宋人則首開其風，而且一開始就表現出理智的選擇性；其次，宋傳奇出現文人性、通俗性分流並存的局面。高雅一方基本上沿着唐傳奇開辟的方向發展，成就不大。通俗傳奇弥漫着市井氣息和趣味，語言通俗，無論勸戒還是娛樂，都體現出市井細民的情感指向和審美意象，這種現象在唐代少見，至少沒有形成氣候，到了宋代尤其是南宋却成爲突出醒目的現象；再次，宣揚勸善與因果報應思想。唐傳奇具有強烈的主觀色彩，個性張揚，以表現個人的才華和情感爲主。宋人傳奇則多重視社會教育價值和道德評判功能，以理性思考抑制感性放縱，使作品時時露出教訓口吻和勸戒語氣，充斥道學之氣；第四，創作風格朴實去浮艷，尚平淡而黜弘麗。宋傳奇既要“載道”，又要面對普通市民，自然形成樸素、通俗易懂的風格底色，但

也造成“嚴冷”、“拘謹”的缺憾。文章還指出，“宋代對中國小說的貢獻不僅僅局限於小說內部演變的再次強化和樹立新的範式，對和小說發展、成熟密切相關的概念，作品的保存、編輯、整理，理論探索等外圍因素的推動和促進作用亦值得關注”。蕭相愷《宋元文學史》指出：“宋元時代是中國小說史上一個極為重要的時代，是小說走向平民化、世俗化的時代，是小說進一步成爲一種綜合文體的時代，是小說由殘叢瑣語的短書向長篇過渡的時代。而它在中國小說史上的地位，則主要由崛起於市井之間，‘以俚語著書’，與傳統的雅小說截然不同的新興俗小說——市人小說決定的”<sup>2)</sup>。

#### 宋人小說演進規律

袁惠聰《“小說”概念的歷史演進與分化癡結》(《內蒙古師大學報》1995.1)着重論述了宋人小說在小說演進史中的地位和作用。文章指出，中唐以後，雅俗文學的分化使“小說”的“殘叢小語”概念亦分化了，一直到清末，雅文學都抱守固有概念，拒不承認明清小說爲“小說”；而俗文學家們則從宋代開始，先將說話之短小者、後將歷史演義以余史身份都推進“小說”概念中，以期擠進雅文學殿堂，但雅文學的末把交椅終於未坐成，却賦予了“小說”一詞以現代小說的意義。蕭相愷《宋元文學史》“中國的小說發展到宋元時代，明顯的開始了雅俗分流。雅、俗兩類小說，乃是兩種各具特點、有着不同發展線索、發展規律、發展原因，並有着不同的理論指導的小說。宋元小說的歷史，正是由這樣兩種不同的小說發展歷史共同構成的”<sup>3)</sup>。盧世華《古代通俗小說觀念的起源：宋代說話之小說觀念》(《江漢大學學報》2003.2)則探討了宋人話本小說創作及其小說觀念在通俗小說發展史中的地位和作用。文章指出：中國古代通俗小說觀念隨着通俗小說的發展而成熟，其成熟又促進了通俗小說的全面繁榮。宋代說話四家之一的小說在內容形式上有統一的特點和鮮明的文體特色：

2) 《宋元文學史》 浙江古籍出版社 1997年版 6頁.

3) 《宋元文學史》 浙江古籍出版社 1997年版 6頁.

1、與講史相區別，小說所講之人物和故事都不是正史所載顯赫人物和大事。即使有《飛龍記》記宋太祖發家故事，但與正史所載完全不同，這裡追求的是正史所沒有的傳奇性，而不是正史的真實性與嚴肅性，顯然它們來自民間傳聞或志怪傳奇而不是正史；2、小說十分講究故事的吸引力，其故事大都別具魅力；3、小說家的故事允許虛構。這標志着通俗小說觀念的成熟。與宋代正史小說相比，宋代說話之小說則在繼承了宋代正史子部小說志怪傳奇部分的基礎上有一定的補充、淨化和提高，這說明它比同時代的正史子部小說觀念成熟、純粹，也正是宋代說話之小說觀念的進步之處。它的出現使小說的含義從正史裏包羅萬象的兼有敘論式的殘叢小語過渡到敘述虛構的完整事件，通俗小說觀念的解放和成熟使通俗小說得到大步的發展。王曉驪《宋詞與宋人話本》（《齊齊哈爾大學學報》2000.2）論及了詞與話本在演進過程中的相互影響和共同的審美取向。文章指出，唐宋詞與宋人話本在創作目的、語言風格、思想傾向和題材上都有許多相通之處：首先，從創作目的而言，兩者在很大程度上都是為了娛樂；其次，這兩者的語言風格大多平易通俗，多用俚俗話；第三，從思想傾向而言，這兩者都不受或較少受傳統禮教的束縛，故多寫男女情事。文章指出，“唐宋詞與宋人話本之間這種‘情感紐帶’，使兩者不僅分享了許多相同的題材，也在彼此的流傳中相互影響、相互支持，成為宋代雅俗相濟的獨特文化景觀中最為亮麗的兩道風景”；第四在題材上，一是兩者分享了不少相同的題材，大多是前代的愛情故事；二是有些話本小說取材於詞人逸事或直接因詞而附會敷演。至於曲子詞對話本的影響，作者指出，曲子詞在話本小說中主要是充當歌詞的作用，其具體作用表現在三個方面：第一，是對情節發展的作用。曲子詞在有的話本中成為情節發展的線索；第二是以代言體形式表現人物的思想情感和心活動，這是曲子詞在話本中的最普遍的作用；第三是人物之間以詞傳情達意；第四，以第三者的口氣發表議論以突出主題。趙維國《論〈麗情集〉與宋代麗情小說創作》（《河南大學學報》2003.1）從《麗情集》的編纂、傳播角度論述了北宋時期麗情題材小說的生成、發展歷程，以及它在宋代傳奇小說發展歷程中的價值和作用。文章指出，“傳奇”這一概念，宋初人稱此為“雜記”，北宋中後期稱此為“麗情小說”，自元人虞集起方稱此為“傳奇”。

元代以後，麗情小說逐漸消亡，後人很少注意麗情小說這一概念。實際上麗情小說是北宋時期的一個主要小說類型，它是傳奇體小說生長發展過程中一個重要環節。“麗情小說的命名、歸類的始作俑者為宋人張君房，他把自己所編纂的小說集命名為‘麗情集’”。《麗情集》的材料來源主要有三類：從唐宋人小說中選取；從唐人筆記中輯出；從前人詩集中輯出。作者強調：《麗情集》是在宋初小說發展及其衰微的情況下編纂成集的，它的廣泛傳播為宋代小說創作奠定了發展的基礎。其創作經歷了模仿、改編和獨創兩個發展階段。

#### 宋人小說藝術成就

程毅中《宋元小說的寫實手法與時代特徵》（《社會科學戰線》1996.6）認為宋元小說的藝術成就，突出表現在細節描寫上的逼真與如畫，用寫實的手法再現了特定時代、特定環境中的社會風貌和生活氣息。例如宋元小說的代表作《碾玉觀音》，就在臨安的都市里展示了故事發生的場景。據老兒開的棧棧舖在錢塘門車橋下，後來崔寧開的碾玉舖則在清湖河下，都是杭州實有的地名，可以在《咸淳臨安志》、《夢梁錄》等書里找出它的方位。咸安郡王韓世忠的王府，原在清湖之東、清湖橋之西，後來獻給公家作了左藏庫。“當地的看官們聽講話人講到這些情節，必然會感到十分親切，就像發生在他們身邊的實事”。文章指出：“宋元小說注重細節描寫的真實性，這是中國古代小說發展的一個重大突破。古代小說只粗陳梗概，偏重記事，很少記言，細節描寫更少。唐代傳奇開始注意細節描寫，但還是追求典雅，講究文采而偏重詩筆。宋人小說用實錄見聞的方法敘事，偏重史才，以白描的手法再現生活的本來面貌。特別是突破了限知敘事的局限，更多的用全知敘事的視角來講述故事，有時加上夾敘夾議，創造了一種話本體的白話小說，這在中國小說史上是一大變遷。正由於它的寫實手法，宋元小說里往往紀錄了許多當時當地的風物習俗和社會史料”。“給我們提供了一部宋代的以市民為主體的平民社會的現實主義歷史”。張祝平《宋代小說“由虛入實”之原因》（《河北師大學報》2003.2）則分析了宋人小說求“實”的原因。文章指出，從創作特色來看唐“虛”而宋“實”，這是後人

對唐宋小說實際現象及各自特質的揭示和評價。造成宋代小說“實”之狀況的原因有這樣幾點：1、晚唐小說由虛構鋪衍向徵實補史演變給宋代小說發展定下基調；2、宋人小說觀念有濃重的求實意識，唐代小說“假小說以施誣蔑之風”助長了宋對前代小說盛行的考據求實之風。在對唐小說虛構成就認識不足的情況下以偏概全，誤將虛構當做虛幻加以攻擊；3、宋代統治者對小說既以之消遣，又斥其不實；4、宋代史學發達，取小說入史，宋人更強調了小說以補史為標準，以紀實為手段，以鑒誠為目的；5、宋代黨爭激烈，文網日張，給小說的虛構以沉重打擊。

秦勃《宋代說話藝術形式和表演技巧》(《陝西教院學報》2002.4)論述了宋代說話藝術的表演技巧和藝術成就。文章指出宋代民間說話藝術已具有市民性質，說話業分成了穩定的門類(家數)，說話表演藝術已有專業化趨向，藝人的表演技巧初步成熟。說話門類中小說一家是宋代說話藝術的精華，標志着人民大眾的文學藝術開始形成主流。賴琮玉《試論唐宋元小說戲劇中的青樓故事》(《學術交流》2003.3)則從唐、宋、元對“青樓”這一題材的不同處理來比較宋人小說的藝術成就。文章指出，唐傳奇中的青樓故事是唐人冶游體驗的產物，不過却於浪漫之中反映了唐代的士族門閥政治；元代青樓戲劇是元人的白日夢，體現了落魄文人對功名和風月的幻想。“宋代道學之風浸淫日久，妓女從良故事便染上了道學的色彩”；“唐人作意好奇，虛構意識強；宋人大談“補史闕”、“助名教”，“其創作追求的是‘皆表表有依據者’，輕虛構而重實錄。這種創作態度使得宋人在大談道學的同時，也把一些市井氣息帶進了小說創作之中”。

## 2. 宋代小說分期研究

蕭相愷《宋元小說史》將宋元市人小說劃分為四個時期：北宋仁宗前為復蘇期；仁宗至徽宗之間為發展期；宋室南渡高宗時為高峰期；元初至元末為總結整理期<sup>4)</sup>。張兵《宋遼金元小說史》亦分為四期，即北宋初期(960~997年)，是為初步復蘇階段；北宋中期(998~1100年)，是為發展階段；兩宋之交

(1101~1165年)，是為轉型階段；南宋中後期(1166~1279年)，是為興盛提高階段。吳志達《中國文言小說史》(齊魯書社1994年版)則將宋傳奇分為三期：宋初為唐人小說的延續期，北宋中葉至南宋中葉為雅俗融合期，南宋末為衰亡時期。李劍國的《宋代志怪傳奇叙錄》將宋人文言志怪劃為六期：一為北宋前期(960~1022年)，以西蜀、南唐、吳越等入宋之耿煥、黃修復、吳淑、樂史等為志怪傳奇小說創作的主力，內容大多是摭拾故國舊聞。二為北宋中期(1023~1067年)，作品多數虛實結合，人物事件既有一定的事實依據以求信實，又拓開想象空間以求曼衍。風格或文或質，但許多作品更講求朴素清暢。在題材和主題方面，寫男女情愛的居多。三為北宋後期(1068~1126年)，是北宋小說最繁盛的時期，傳奇文題材仍集中在愛情和女性上，志怪作品大都不文不質，所叙異事多不新奇。四為南宋前期(1127~1162年)，傳奇文質量大跌，題材十分狹窄，談道說佛約略各占其半。五為南宋中期(1163~1224年)，志怪創作興旺，《夷堅志》的出現，反映着小說地位、小說影響、小說自身豐富化的提高和擴大。六為南宋後期(1225~1279年)，小說數量銳減，通俗、辭藻兩個流派各有擅者，是宋志怪傳奇的總結期。蕭相愷《宋元小說史》則將宋元文言小說劃分為三個階段：北宋為復蘇發展階段；兩宋之交，歷經短暫的回落，至南宋中後期進入高峰；爾後漸次下降，至元代而趨於衰微。<sup>5)</sup>

還有些論文是對小說研究史的研究，如程毅中《簡述五四以來中國通俗小說研究》(南京師大文學院學報2003.1)將近現代的中國通俗小說研究分為民國時期小說研究，新中國初期的小說研究，新時期小說研究三個階段。在第一階段作者認為1920年是中國小說的新起點。這一年，王國維發表了《敦煌發現唐朝之通俗詩和通俗小說》，胡适發表《水滸傳考証》和魯迅在北京大學開講《中國小說史》。在這個階段，王國維《紅樓夢評論》為中國通俗小說研究學術化、現代化奠定了基礎；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總結了當時的研究成果，創建了獨立的史學體系，體現了獨到的美學取向和創建卓識，因此七十多年來一直是學習研究中國小說史的主要依據。這一階段的學術代表人物還有譚正壁、

4) 《宋元文學史》浙江古籍出版社 1997年版 7頁。

5) 《宋元文學史》浙江古籍出版社 1997年版 164頁。

阿英、鄭振鐸、趙景深、孫楷第等。第二階段中，俞平伯《紅樓夢研究》和論文《紅樓夢簡論》引起李希凡、藍翎的批評，並由學術思想討論而引發一場批判資產階級唯心主義的政治運動，最後矛頭指向胡適派學術思想。這個時段出版的學術著作也是寥寥可數。1960年北京大學中文系1955級編寫的《中國小說史稿》是新中國第一部小說史著作，但“指導思想有極左傾向”。第三階段即新時期是中國通俗小說研究走向全面繁榮時期，作者從研究論文的大量發表，論文集的紛紛出版，文獻資料的輯佚整理、研究資料匯編的出版以及小說史和小說學術史的大量出版對此加以說明和論証。

### 3. 宋代小說史編寫

浙江古籍出版社九十年代出版了一套《中國小說史叢書》，其中按時段的有《漢魏六朝文學史》、《隋唐五代文學史》、《宋元小說史》、《明代小說史》、《清代小說史》、《晚清小說史》；按體裁分類的有《筆記小說史》、《傳奇小說史》、《話本小說史》、《章回小說史》；按題材分類的有《歷史小說史》、《神怪小說史》、《世情小說史》、《俠義公案小說史》；小說史研究方面的有《中國小說理論史》、《中國小說藝術史》、《中國小說文化史》、《中國小說研究史》，計十八種，現已出版了近十種。其中蕭相愷《宋元小說史》是新時期唯一的一本斷代類別史。作者在此專著中用“市人小說”來代替“話本”這種“不够科學、不够妥當”的稱呼，全書分爲“市人小說”和“文言小說”兩大類，作者認爲宋元小說的歷史是由雅、俗兩類小說的發展歷史共同構成的，“這部《宋元小說史》將力圖反映出雅、俗兩類不同性質的小說在宋元間相互滲透融合、共同激揚前行，它們與相鄰的其他文學尤其是戲劇間相互影響、共同發展的特點；描繪出它們各自發展的歷史線索以及這種發展的歷史契機，以期達到明晰地勾勒出宋元這一歷史階段整個小說發展的歷時輪廓和歷史緣由；在確立宋元雅、俗兩類小說在各自發展的長河中的歷史地位基礎上，確立整個宋元小說在中國小說發展史中的地位”。作者在此書上編“市人小說”中，論述了市人小說的發展線索、繁榮原因以及家數體制，並分爲“講史”、

“小說”、“說經”三大類分別進行了論述。在下編“文言小說”中則分為“傳奇”、“志怪”、“軼事”三大類分別進行論述。程毅中《宋元小說研究》實際上也是本斷代小說史，其特點是注重研究而不在於概述，該書對通俗小說的源流探討頗深，發展流變梳理頗細，並着重論述了話本在中國小說史上一大變遷的意義。

新時期出版的小說史還有：胡士瑩《話本小說概論》(1980)，齊裕焜《中國小說演變史》(1990)，揚子堅《新編中國小說史》(1990)，徐君慧《中國小說史》(1991)，李梅吾《中國小說史漫稿》(1992)，石昌渝《中國小說源流論》(1994)，楊義《中國古典小說史論》(1995)，其中也分章設節論及宋人小說的分類、特色、成就、發展和流變。其中胡士瑩的《話本小說概論》成書最早，寫作於“文革”之前，後又屢次修改，資料極為豐富，實際上是一本話本小說史。

#### 4. 宋代小說理論研究

對宋代小說理論的探討也取得了一些實績。很長一段時間以來，人們都否認宋代在文言小說理論上的貢獻，如李劍國《宋代志怪傳奇叙錄》認為宋之文言小說因遵循實錄原則而導致了其相對於唐的倒退：“這種求實心理和史家傳信意識的活躍，不能不造成靈感的枯壑和想象力的鈍化萎縮。”。但近年來也有不少學者提出了不同意見，從小說理論上充分肯定了宋代文言小說家的小說觀和在批評理論上的貢獻，如劉良明《洪邁對志怪小說理論批評的歷史性貢獻》(《武漢大學學報》1996.6)指出，我國古代的志怪小說自先秦至宋代已有長時期的發展，積累了豐富的作品，但在理論上建樹不多。至南宋的文學家洪邁才在其所作《夷堅志》的多篇序言中深入地探討了志怪小說多方面的理論問題。他主張提高小說的地位，揭示了藝術虛構是小說作品的重要特徵，闡釋了小說寄寓着作家的情志。“第一次將當時遭人輕視的志怪小說與歷來已有崇高定評的史書相提並論，表現了一個傑出理論家的卓越識見與巨大勇氣。”且“揭示小說作品寄寓着作家的主觀情志，肯定小說創作具有的思想意義”。這些論述代表了當時小說理論的發展水平，洪邁為小說理論批評的進步作出了重要的歷史

貢獻。王齊洲《論歐陽修的小說觀念》(《齊魯學刊》1998.2)一文,從《新唐書·藝文志》着筆,將其與班固《漢志》、桓譚《新論》、《隋志》、《舊唐志》對比,指出“現代小說觀念以故事性和虛構性為小說的基本特性。然而,中國古代的小說觀念雖未排斥小說的故事性,但都不承認小說作品的虛構性。歐陽修在《新唐書·藝文志》中,歐陽修在《新唐書·藝文志》中,不僅第一次將《搜神記》之類的志怪作品由史部雜傳類移錄入子部小說家類,而且第一次將大批唐傳奇作品著錄於正史藝文志小說家類,並將虛構與否作為區分史傳與小說的基本標準,從而開啓了具有近代意識的小說觀念的先河,對中國小說的發展作出了積極的貢獻。文章還認為這種有意識的虛構已成了當時眾多學者的共識。另外如秦川《中國古代文言小說總集的類型特徵》(《南昌大學學報》2001.4)從古代文言小說的編排體例着眼,肯定了宋人在小說編輯方面的貢獻。中國古代文言小說總集的類型劃分沒有一個統一的標準,以不同的標準來劃分自有不同的類型。從現存數百種中國古代文言小說總集來看,大致可分為四種類型,即編排類型、題材類型、體材類型、結構類型。編排類型又可分為三種,即:分類、准分類和非分類。題材類型最突出的特徵是“雜”,自宋至清諸多內容題材集於一書的“雜”,幾乎是貫穿始終的,其中專題性總集却是一個值得注意的形像。體材類型有兩種,即“世說體”和“虞初體”,這是中國古代文言小說文獻的兩種體裁。結構類型是指某種總集產生之後,模仿之作綿延不絕,形成一種“大結構主義”的系統。其中的題材類型、體材類型、結構類型皆產生於宋代或以其小說集為標準。張毅《關於宋人“說話”的幾個問題》(《南開學報》)則對“說話”的分類體裁作出自己的判定。文章指出:自近代以來,學者們在對宋代“說話”四家數的認識問題上一直存有分歧:魯迅、孫楷第等主張“四家”當為小說、說經、講史書、合生及商謎;陳汝衡以及青木正兒等人則將合生、商謎排除在說話家數之外,從小說項中分出“說公案”和“說鐵騎兒”;王古魯等人雖也將“合生”排除在外,但只單列“說鐵騎兒”為一家。這些劃分法直接影響到人們對“銀字兒”、“合生”以及“說鐵騎兒”等概念的理解。作者對“合生”的理解是:“在宋代的‘說話’中,‘合生’與商謎、說諢話等應屬於形式比較靈活的小型伎藝,故它們在宋人的記載里常是毗連在一起的,置於小說、說經、

講史三家之後”，“可以肯定‘合生’也是‘舌辯’伎藝之一，而且源流有自，但它既可作為小說、演史、說經的穿插，也可以其獨特的趣味自成一體，還能歌唱而近於戲曲。合生伎藝的這種靈活多變的性質，帶來了對它定位的困難”。對“說鐵騎兒”的理解是：長期以來，有關“說鐵騎兒”是否應從“小說”中劃分出來與“銀字兒”相對，以及“合生”與“鐵騎兒”究竟誰為“說話”四家數之一，一直沒有定論，“在爭辯的雙方都缺乏解決問題的充足根據和理由的情況下，兩說或多說並存，不失為一種明智的態度”。

### 三、宋人小說分類研究

可以分為題材分類研究和體裁分類研究兩個方面。體裁的分類研究遠遠多於題材的分類研究，其中又以話本小說研究為最充分，近來來，文言小說中志怪小說研究發展較快。題材研究主要集中在婦女和愛情題材的社會學研究方面。

#### 1. 話本小說研究

蕭相愷《宋元文學史》指出：“宋元的市人小說，不止是宋元小說史上的輝煌篇章，也是整個中國小說史上的輝煌篇章，是整個中國文學史上閃光的一頁。它的崛起，結束了主要由貴族、地主、士大夫創作、也主要為他們服務的雅小說的一統局面，反映了小說創作由作者、服務對象不同而引起的寫作目的、作品思想內容、藝術格局、語言因素等重大變遷，帶來的審美習慣的巨大革新。它的發展壯大，規定着此後中國小說主流的發展方向，標志着中國小說的發展又完成了一次新的飛越”。作者指出繁盛於宋元間的這種“說話”技藝，有四個明顯的本質特徵：1、鮮明的平民性：首先是思想的平民化，其次是語言等表現因素的通俗化；2、較強的娛樂性；極強的商品性：“聽眾付出一定酬勞，以換取精神愉悅和寄托；藝人憑着這門技藝，收取一定報酬，以維持自己

生活；4、思想內容與審美意識的世代積累性，這在“講史”類更為明顯。作者指出，“這四個特徵中，商品性是‘說話’最為基本的一個特徵”<sup>6)</sup>。楊冉、孟雪《宋代話本在中國文學史上的特殊地位》(《曲靖師院學報》1996.3)指出：由於封建正統文學觀念根深蒂固的影響，俗文學的研究意識一直十分淡薄，宋代話本價值在文學史上的輕描淡寫，正是這種意識的反映。作者認為宋代話本是中國古代抒情文學主體向敘事文學主體過渡的橋梁，是現實主義發育豐滿的關鍵階段，它對後代敘事文學在內容、形式、創作方法等領域的奠基作用功不可沒。文章對宋話本的產生時間、作者隊伍、主要特色、文學地位和對後世的影響作了較為全面的論述：文章指出，成熟的話本產生於宋代，是科場落魄文人介入說話藝術的產物。在說話藝人隊伍中，以講史家的文化層次最高。在史書記載的23位講史家中，有“進士”頭銜的三人，解元、貢生一類的六人，做過“宣敎”、“郎中”一類的官員也不少。“沒有文人的參與，要把中國宋代及其之前的歷史編制濃縮到這種精密的程度是不可能的”。至於話本的特色，作者認為“最主要的特色就是有一套基本固定的體制。以話本中文學性最強的‘小說’為例，短篇的基本結構可分為六個部分：題目、篇首、入話頭回、正話、結尾；長篇的結構則按表演一場(或一次)的時間和情節間隔，分為各自獨立又彼此相連的“章回”。這種結構的劃分在後世的戲曲和長篇、短篇小說中都被普遍保留下來了”。話本小說的價值，作者認為表現在以下三個方面：首先，在形式上徹底變韻為散，永遠結束了韻文一統天下的局面，將中國文學的抒情主體轉變為敘事主體；其次話本是民間藝術和文人創作相結合的產物，使中國文學尋求到了一種真正符合文藝生產規律的道路，是敘事文學的發展真正找到了生活源泉；再次，對文學和歷史文化知識的普及，起到了前所未有的巨大推動作用。文章還論述了宋人話本對後世文學的五個方面影響。孫望、常國武《宋代文學史》對話本的文學地位和藝術成就作了如下概括：“宋話本不僅使文學從內容到語言形式接近於下層人民，而且開辟了我國小說有意識地為市民服務的新紀元。講史類的話本既是我國長篇小說的開端，也為後世長篇小說創作高潮的到

6) 《宋元文學史》 浙江古籍出版社 1997年版 3-9 頁

來作了充分的準備”。作者指出，話本小說在藝術形式上的特色之一是“描寫委曲瑣細，故事性強，敘次井然，妙趣橫生”；特色之二是“善於運用多種藝術手段展示人物性格，顯示故事發展，尤其是對話各肖其人更是超邁前代小說”；特色之三是“特別注意語言通俗易懂。大部分話本都熟練運用民間口語並加以提煉，形成一種新鮮活潑的文學語言，從而形成以俚語著書的傳統”。話本對後世的影響也很大：“它為後代白話小說在主題、題材選擇、人物形象的刻劃，語言體制的運用，乃至寫景議論的穿插等許多方面樹立了楷模”，“它直接啓發了擬話本的創作，為明清短篇白話小說的繁榮奠定了基礎，同時又為明清戲劇提供了豐富的素材”。陳敏直《“市井細民”的文學革命——簡論宋代話本小說》（《人文雜誌》1998.4）指出，話本小說的產生，是宋代“市井細民”所掀起的一場文學革命，具有開拓性的意義。首先，“話本小說當時是以口頭說話的形式傳播給市民的，市民是說話的主要對象；市民階層的財力扶植了這些藝人，並培養、繁榮了這一藝術形式”；其次，“話本小說廣泛地將世俗生活攝入文學作品，大大擴展了文學反映省會社會的表現力”；再次，話本塑造了一批過去文學作品未曾有過的新的“市民”形象而且在塑造描寫中“鮮明地表現了市民的願望和理想”。這類論文還有黃進德《論宋代話本小說》（《揚州師院學報》1990.3），楊義《文人與話本敘事典範化》（《天津社會科學》1993.3），寧宗一《論宋元話本小說的流派》（《寧宗一小說戲劇研究自選集》，天津古籍出版社1994）等。

#### 烟粉、傳奇類話本研究

這是話本小說乃至宋人小說中最熱門的話題。這類論文中相當一部分是討論話本中的女性形象和愛情主體，如紀德君《“春濃花艷佳人胆”——論宋代話本小說的女性形象》（《海南大學學報》1996.2）認為宋代市民階層及其審美情趣的產生，促進了話本文學載體的出現。宋話本描寫與表現愛情方面有着鮮明的個性特徵：首先，女性形象，不論是人、是仙、是鬼、是妖，都具“佳人胆”，即大胆同封建婚姻倫理抗爭，要求婚姻自由。相比之下，他們所愛之人

倒變得被動、懦弱、卑瑣、自私；其次，她們對愛情有着熱烈而真誠的追求，對負心人也敢於懲罰。作者將宋人話本中女性中這種獨特個性與唐傳奇比較後指出：“這種個性精神風貌為何在以往的文學作品中極為罕見，而到了宋代則成為話本小說的一個主旋律呢？這顯然是與市民階層在宋代的產生、興起密切相關”。莫山洪《宋代愛情話本小說與市民反思》（《柳州師專學報》1995.4）認為宋代愛情話本小說所表現的人們對愛情的追求，比起以往的作品又有了進一步的深入和發展：首先是對自由的愛情婚姻追求的強烈，達到了真正的“現代的性愛”。這可以說是宋代愛情話本小說與前代作品最顯著的區別；其次，宋代愛情話本小說在表現對愛情自由的追求時着重突出女性在其中的主導作用。其中的女性已不再以死來表現對命運的不屈。她們是主動的追求，主動的去實現自己的願望，其作為人的主體意識是非常強烈的。文章還指出，宋代愛情話本小說多以市民生活為題材，它所表現的對愛情的追求反映了市民對宋代理學的深刻反思，體現了市民對傳統文化的符合人性的理解。這種追求也使宋代愛情話本小說極富現實主義色彩。范嘉晨《宋代話本小說的市民情愛形態》（《青海社會科學》2000.1）認為作為反映新興市民意識的情愛話本具有三個方面的特色：一是“一改前代傳奇舊俗，別開生面，多寫市井細民”；二是“愛情價值標準已經改變，不再以‘父母之命’和‘門第觀念’為婚姻基礎，代之以個人意志和個人自由為前提”；三是“走出‘禁欲主義’的封鎖圈，情欲開始成為文學反映的一個重要內容”。劉相雨《〈搜神記〉與宋代話本小說中女神、女妖形象文化解讀》（《江西師大學報》2001.2）指出，《搜神記》與宋代話本小說中的女神、女鬼、女妖形象有不小的差異，主要在於前者中的女神多神圣威嚴，後者則和藹可親；前者中的女鬼多居於野外，充滿鬼氣，後者中的女鬼多居於市井富於人情味；前者中的女妖形象單薄，後者則形象鮮明，並大胆追求情欲。這一差異的產生有社會、心理、文化等各方面的原因，而宋代市民階層的興起，市民的審美情趣、價值觀念對小說創作的影響是這一變化的重要因素。

## 公案、豪俠類話本小說研究

侯忠義、王敏《論公案小說的特點與源流》(《明清小說研究》1998.3)指出,公案小說的名稱,始見於宋代,但在我國古代小說發展的歷史長河中却源遠流長,自成一個流派。公案小說以冤獄訴訟為題材。通過各種形形色色案件的審理不僅反映了封建官吏的秉公執法,還反映了他們徇私枉法,不僅反映了清官的明察公斷,還反映了他們的受蔽誤斷等各方面情況,體現了公案小說在反映社會生活上的深度和廣度,至今仍有認識價值和審美價值。郭文麗《從兩篇作品看古典公案小說發展及成就》(《江蘇警官學院學報》1998.2)認為宋代話本小說《錯斬崔寧》、明代白話小說《滕大尹鬼斷家私》,是古典公案小說中具有代表性的作品。通過這兩篇作品可以看出我國公案小說從出現到成熟的發展軌道,反映了封建社會的社會狀況和封建司法制度的本質。

張健《試論豪俠小說在宋代的新走向》(《南開學報》2004.1)論析了豪俠小說在宋代的特色和走向。文章指出:豪俠小說經歷了唐傳奇的繁盛後,在宋代發生了質的轉變,逐漸走上與統治思想合拍的道路。這主要體現在三個方面:1、狂放之俠的文人化:豪俠在宋代自悔其迹後的出路之一便是重返仕途,折節讀書。其原因是由於有宋一代政治、思想、文化的轉型,人們對俠的態度有了很大改變。上受統治者嚴厲禁止,下無人民大眾理解支持,豪俠只能通過調整自身以適應新的環境。當他們選擇了棄武從文、回歸正統時,實際上也預示了真正意義上的“俠”的消亡;2、血性之俠的仙道化:豪俠悔過之後也並非只有恭順良民一條路可走,俠中的一小部分——仙俠仍然得到士大夫承認並得以發展。昔日豪俠既不能過分張揚引起政府的注意,又不甘放棄關人世的熱心,於是超脫世外之形行度世濟人之舉,便成為他們在特定時代的特定選擇。當然,世血性之俠向仙道的靠攏並非一種單向運動,從另一個角度來看,這也是道教神仙向世俗貼近的結果;3、自由之俠的官府化:對於多數少不知書的游俠而言,讀書榮親固為美事,却不免有“老大徒傷悲”之慨嘆,即使勉強為之,亦會不堪束縛,半途而廢。自由往來的仙俠既無衣食之憂,又不受制於人,却畢竟縹緲無根,可以向往而難以企及。如何既能繼續以武為業,又

能為社會承認，於是便有了與官府合作的第三條道路。文章指出，豪俠在宋代這三種轉既與宋代統治階級政策有關，又與當時的社會文化心理相一致，從另一個側面體現了宋代文化的特質。

## 2. 文言小說研究

主要集中於對文言小說的總體研究和志怪、傳奇兩種類型。

### 總體研究

李劍國《宋代志怪傳奇叙錄》認為“宋人文言小說是不幸的，它生不逢時地夾在唐傳奇和元明長篇兩座巔峰中間，顯得那么晦氣倒霉，遠不如它身邊的話本小說風光”。該書指出：如果從數量上說，宋人文言小說現存和可考的達二百多種，與唐人旗鼓相當，而且因為有了《夷堅志》的存在，因而從篇(條)數上更是超過唐人。但是其總體成就却難與唐人相提並論，因為宋人文言小說有兩個明顯的藝術缺陷：一個是平實化，另一個是道學化。“所謂平實化說的是構思方面的想象窘促，趨向實在而缺乏玄虛空靈，語言表現方面的平直呆板而缺乏筆墨的鮮活伶俐、含蓄蘊藉。所謂道學化說的是在創作動機和主題表現上對封建倫理道德的過分執着，常又表現為概念化和教條化”。作者對宋代文言小說的結論是：“總的說來，宋人小說有所成就，成就不算太高；三百年間有所變化，變化不算太大。大抵是北宋傳奇較為突出——可以《青瑣高議》、《雲齋廣錄》為代表；南宋志怪創作比較突出——可以《夷堅志》為代表。北宋文人氣較重；南宋市井味加重”<sup>7)</sup>。鞏律信《文言小說的創作動機——之一：勸誡教化型》(《聊城師院學報》2001.6)指出，文言小說的創作動機是夏雜多樣的，“勸誡教化”就是其中之一。它從文言小說的誕生之日起，就與之結下了不解之緣，發展至宋代，終於成為普遍創作動機之一。重視小說的教化作用，

7) 《宋代志怪傳奇叙錄》“前言”，南開大學出版社 1997年版，20頁。

對提高小說在古代文學中的地位起了積極的作用，但過分強調這一動機，對小說的發展又起了極大的阻滯作用。程千帆、吳新雷《兩宋文學史》則認為宋代的白話小說和文言小說之間相互影響的：“兩者彼此滲透、互為影響，文言小說為民間藝人講述故事提供了豐富的創作素材，如傳奇和靈怪成了短篇白話小說八大門類中的重要項目；而話本的藝術方式則曾被文人所效法和借鑒，產生了話本體傳奇”。至於文言小說中的志怪和傳奇，作者認為“並無明顯的區別界限。在宋代文言小說集《青瑣高議》和諸家筆記中，這些品類的作品往往夾雜在一起，如果從藝術上加以區分，則傳奇的篇幅較為長大，故事情節較為曲折，人物頭緒較多，謀篇布局較為講究，文筆較為細膩”。<sup>8)</sup>李劍亮《宋代筆記小說的詞學價值》（《浙江大學學報》2001.5）則指出筆記小說和詞之間的關聯。文章認為，筆記小說作為小說之一種，其性質“介於文史之間”，它不僅具有珍貴的史料價值，還具有豐富的文學價值。宋代筆記小說是在唐代筆記小說的基礎上發展起來的，同時，它又受着宋詞繁榮局面的影響，其中有不少文字是關於詞學研究內容的，從而形成其獨特的詞學價值。對宋代筆記小說的詞學價值，前輩學者曾予以重視並利用。如唐圭璋先生在編撰《全宋詞》時，“輯佚的淵藪”中便包括了“筆記小說”。當然，宋代筆記小說的詞學價值不囿於此，它還表現為三個方面：1、詞人評鑑宋代筆記對一些名不見經傳的詞人多有記載，或記其生平事迹，或述其創作原委；2、詞作鑒賞，此是宋代筆記小說又一特色：或品鑒文情詞采，或探究字句出處，或探索作品題旨；3、詞學文獻的考辨與正誤。其考辨內容涉及作者、作品、詞集版本、詞調、詞韻、名物等諸多方面。

#### 文言傳奇研究

許軍《論宋代文言小說中女性形象演變的文學史意義》（《雲南社會科學》2004.1）分析了宋代文言小說中女性形象演變過程及其原因。文章指出：

8) 《兩宋文學史》，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1年版，614頁

從北宋到南宋文言小說中的女性形象在身份、性格、行爲模式等方面都發生了顯著的變化。最表面的差別是身份特徵：北宋小說中有較多貴族女性和女仙，南宋小說中貴族女性就鮮有其踪，市井女性和村姑農婦取而代之，非現實的女性也絕大多數爲女鬼而非高貴的女仙；南北宋女性之間更值得注意的不同是文化修養的高低。能詩善賦、知書多藝是北宋衆多女性的重要特徵，但是南宋小說中的女性就不是這樣，由於社會地位的平民特徵，多數女性不再能詩善賦、色藝俱全；兩宋小說女性形象的另一個區別在於性格特徵與行爲模式。北宋志怪與傳奇中的女性多被美化，除了詩詞的渲染之外，女性的知書通理、有情有義、講究節操等秉性得到強調。南宋志怪與傳奇作者以更加寫實的態度對待女性，女子在德、藝、才、貌等方面更與生活特別是普通民衆的生活現實貼近，一些女性甚至被丑化；南北宋小說女性的差別還可以從不同的情節模式中看出。北宋小說對情愛主題頗爲大膽，但在南宋女性小說中人、仙之間的愛情極少發生，即便是女鬼女妖，南宋小說也使她們表現了常人的欲望與理想。文章還分析了產生上述差別的原因：因爲兩宋小說作者在創作中采取了不同的視角，在女性形象中寄托了不同的人生理想，從而賦予女性不同的心理和行動。而且這種差異並非孤立，它不但使兩宋婦女形象有不同的美學意義，而且與宋代小說的總體演變相一致，是整個小說史變遷的重要表現之一。

《青瑣高議》是文言小說傳奇類的代表之作，因此也有不少論文作出專論。秦川《論〈青瑣高議〉和〈綠窗新話〉在小說史上的地位》（《江西社會科學》2002.12）指出，《青瑣高議》和《綠窗新話》是宋代一組准分類體小說總集。此二書雖爲文言小說總集，但它們所收的內容和形式都已發生了極大的變革，即內容的世俗化，語言風格的通俗化，標題的七言格式化。這種變革溝通了中國古代文言小說和通俗小說之間的聯系，成爲古代文言小說和通俗小說之間的橋梁。它們不僅是宋代兩個極爲重要的文言小說總集，而且在中國古代小說發展史上也占據着重要的地位。李劍國《〈青瑣高議〉考疑》（《南開學報》1992.5）指出此書既非一般的創作集，也不同於小說選集和抄撮前人故事的雜纂，而是集三者爲一書的混合型小說集。其中的作品類型以傳奇志怪爲主，也有許多一般性的軼聞雜事。其中如張實的《流紅記》、秦醇的《譚意歌》等十

八篇作品“絕大部分是傳奇作品，且大都為宋人作品”故“本書內容極為豐富，保存了許多完整的宋人小說，是北宋最优秀的小說集”。程毅中《宋元小說研究》也指出《青瑣高議》是北宋最早也是最大的一部小說選集。所收的傳奇作品體裁、題材、風格各有不同、豐富多彩，雖然從總的藝術成就上看比唐人傳奇略遜一籌，但是也有不少新的特色：1、史才和詩筆的分別發展，為以後詩文小說開了先河；2、一些作品帶有摹擬唐傳奇的痕迹，不過結構較為精心，情節也更豐富，寫出了一些新型婦女的性格。而這種新成就應歸根於市民社會生活的折射；3、書中所收的傳奇有通俗化傾向，一般作品的對話比唐人小說多；4、每篇題目下都加有一個七言字的副標題。這種副標題可以說是現在所見最早的小說回目，元人雜劇的題目正名可能就來源於此。這類論文還有張白山《〈夷堅志〉札記》（《社會科學戰線》1984.4），劉守華《〈青瑣高議〉中的宋代民間故事》（《高等函授學報》1997.5）等。

董上德《論〈醉翁談錄〉的性質與旨趣》（《學術研究》2001.3對前人的觀點、該書的性質作了新的辨析。認為其既非“筆記”也非“筆記傳奇話本集”，而是一部專供“小說”與“合生”藝人參考使用的、以男女風情為旨趣的故事與資料的類編。

#### 志怪研究

趙章超《宋志怪小說天命觀論略》（《廣西社會科學》2002.2）指出天命觀在宋志怪小說中表現得異常充分，天命對個體的禍福榮辱，對時代的廢興成毀等等都擁有無可辯駁不容置疑的控制權，人類自身則完全是被玩弄於股掌上的嬰兒，受暗中操縱的傀儡。作者認為宋代志怪小說中的天命觀的出現“是思想文化史上的一種反動，一種奇觀，也是一個值得探索的意味深長的問題”。因為自宋代以來，中華文明已發展到較高階段，人類自身在社會發展中的作用越來越明顯，人的價值、尊嚴與地位也得到越來越明確的肯定。作為成書於這一時期的志怪小說，把人類重新措置於天的統治之下，他們的福禍壽夭、窮達榮枯，只是決定於天的喜怒無常、毫無理性可言的咳唾之中，完全否定了人的主

觀能動性。文章追溯這一觀念的上古文化淵源，“實為殷商時期的重要文化觀念之一”。其在宋代夏竦的思想根源則是“在於當時的社會現象及由此產生的文人心態的影響”。當時各式各樣的腐敗現象在統治者內部頻頻發生，“天命觀作為一種特殊的觀念解釋模式，反映了人們由於社會的黑暗而受命運捉弄的無奈現實，正是人們在幻想中理解和克服當時這種客觀的無能為力處境所作出的一種努力，一種結果，體現了大眾潛在的集體無意識”。趙的另一篇論文《試論志怪小說的職能流變》（《西北工業大學學報》2003.2）則辨析了志怪小說在宋代由述史功能向抒情言志功能的轉變的文化因素。認為官方正史中替代性體裁的出現迫使尋找新的創作依托，而成熟的虛構觀念在宋代的出現則為其提供了必要的理論準備，小說情本位觀念的弥漫對其轉變奠定了外在的機緣。文章指出：志怪小說的職能在其發展歷程中經歷了兩次大的轉變：第一時期為六朝至唐初，可視為其發展的不自覺時期，作者們的一個共同意識就是志怪小說須寫真人真事。第二時期從宋代開始，志怪小說的抒情性和文學性得以重視和加強，其述史功能逐漸弱化。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四點：其一，在所謂典正的史書中出現了相應的替代成分；其二，成熟的虛構觀念在宋代的出現，則為其轉變提供了足夠的理論上的支持。其三，此時情本位文的興盛，為其提供了外在的轉型機緣；其四，官方壟斷著史也是志怪小說轉變的重要原因之一。

《夷堅志》是宋代超級小說集，全書四百二十卷，收錄故事多達五、六千個（現存仍有二千八百多個），其中保存了大量志怪故事。因此，有批專論對《夷堅志》進行研究：李劍國《〈夷堅志〉成書考——附論“洪邁現象”》（《天津師大學報》1991.3）考查了《夷堅志》的成書和流傳情況。指出《夷堅志》原書共420卷，幾乎和500卷的《太平廣記》相敵。可惜全書沒有傳下來，只存180卷，後人不斷輯補。作者指出，洪邁想在數量上創造一個奇蹟，以趕上《太平廣記》，他編《夷堅志》用了六十年，越到後來越投入，這是一種頗富意味的“洪邁現象”。“這種現象包含着諸如小說觀念、創作方法、風格流派、時代習尚等方面的豐富內容，可以說把握了它也就可以把握南宋文人小說創作的一般規律和特徵”。文章指出，《夷堅志》的攝材突破了傳統的士大夫圈子，擴展到市井細民那里，“這是洪邁《夷堅志》和其它許多宋人小說的新特

點，意義也是重大的，即小說審美趣味的通俗化、朴素化、市井化趨勢，即文人小說與民間話本在題材和趣味上的合流趨勢”。高興《洪邁筆記小說價值淺論》（《安徽大學學報》1992.4）指出《夷堅志》原本420卷，今存故事2725則，長者二千余字，短者三、四十字，“全書的內容95%以上是鬼怪作祟、神仙顯靈、因果報應等”。有的看似荒誕不經，但亦有勸誡作用，“更重要的作用是給後代文學創作者以巨大影響，使他們從中吸取豐富營養，甚至激發他們的創作靈感”。這類論文還有侯會《〈夷堅志〉中的〈水滸傳〉素材》（《明清小說研究》1999.2），張祝平的博士論文《〈夷堅志〉研究》，劉良民《宋代的民間故事集成夷堅志》（《高等函授學報》1999.2）等。

陳桂聲《〈醉翁談錄〉著錄靈怪類話本叙錄》（《宋代文學研究叢刊》第七期，台灣麗文文化公司2001）對《醉翁談錄》中收錄的《楊元子》、《崔智輅》、《汀洲記》等16篇的存佚、版本、著者、本事、梗概、影響等一一作了考證。

以上分述了宋人小說研究進展情況，必須指出的是：宋代小說研究畢竟還只是屬於起步後的發展階段，與宋代小說所擁有的豐富作品和廣博內容相較，差距還相當明顯，相當一些領域的研究還沒有開展起來，如對宋之志怪傳奇與宗教關係的研究，其地域特色的研究等，這方面甚至連單篇論文也無從得見；至於內部研究、系統探索其藝術特徵、內容嬗變方面的探討也基本上是空白。資料輯佚整理方面雖成果豐碩，但也有進一步豐富完備之必要，如李劍國的《宋代志怪傳奇叙錄》，最大限度地搜集占有種種原始文獻資料，並在此基礎上嚴密地進行考證、輯佚、辨偽、校勘等，為宋代文言小說的研究奠定了堅實的基礎，但其視野則多不出類書、小說集及史料筆記等，而對散佚於別集、總集、方志中的作品注意不夠。《宋代志怪傳奇叙錄》尚如此，其它文本資料自不待言。另外宋代小說研究也存在着宋詩、宋文、宋詞研究類似的情況，即低水平重復的問題。近八十年來研究資料早已超過魯迅時代，但卻沒有出現《中國小說史略》那種創世之作，除了史才、史識不足、學養不夠外，研究面不夠拓寬，大量低水平重復可能也是一個重要原因。據陳大康統計：1950年至1993年這四十四年間，研究《水滸》的論文2456篇，《三國演義》950篇，《西游

記》583篇,《金瓶梅》861篇,除了《封神演義》和馮夢龍、凌蒙初的作品其他作家的論文只有172篇<sup>9)</sup>。陳氏說的是明清小說研究狀況,但同樣適合於宋人小說研究現狀。丁峰山在《宋代小說在中國小說史上歷史地位的重新估價》(《福建師大學報》2003.6)一文中所指出的宋代小說研究中的四種偏頗也值得注意:一是嚴重失衡。注重話本研究,輕視傳奇和筆記研究,其他類型小說及與小說有關的文獻倍受冷落;二是評價角度狹窄,就話本論話本,就傳奇論傳奇,不做整體評判,給人支離破碎之感,很難全面、準確把握其歷史地位;三是標準不統一。論話本者着眼於文言、白話轉折期的歷史意義,給予崇高評價,講傳奇和筆記小說的則多從思想意義和藝術水準衡量,予以苛刻的批評;四是繼承多突破少。主要觀點基本上囿於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的框架內而略有修正,陷於作家、作品和社會環境介紹的程式里,雖然在局部問題上有較深入的挖掘,但整體上創新不足。

### <국문초록>

본 논문은 중국 대륙에서의 20세기, 특히 개혁 개방의 新時期에 들어선 이후 宋代 소설의 연구 현황을 회고해 보고 아울러 송대 소설의 문헌 자료정리, 송대 소설의 총체적인 특징, 송대 소설의 역사적 발전과정과 그 규율, 송대 소설의 분류 연구 및 시기구분 연구, 송대 소설사 저술 등에 대해 총괄하고 분석하였다.

주제어: 二十世紀, 中國大陸, 宋人小說, 研究

9) 陳大康 《明代小說史》上海文藝出版社 2000.